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鄭鈺清
電話：(08)7371783
傳真：(08)7371004
電子信箱：a27002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0615692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818072_10615692300_1_1818072_10615692300_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教育處暨屏東大學特教中心辦理「106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-智能障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指導」研習實施計畫一份，請轉知校內特教老師或教職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特殊教育法第15條、屏東縣106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及教育部106年1月17日臺教學(四)第1060008399I號函106年度補助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研習相關內容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研習對象：屏東縣及高雄市高中(職)、國民中小學及學前教育特教教師、對本主題有興趣人員。
 - (二)研習日期：106年6月10日(星期六)9:00-16:40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(民生校區-五育樓-四樓第三會議室)
 - (四)參加研習之學員，請逕上教育部特教通報網，連結至「教育部教通報網」，請點選欲報名之場次，報名方式如下：請於106年6月2日前至特教通報網 (<http://www.se>



t. edu. tw/教師研習/大專特教研習)報名。

(五)倘有報名疑問或請假事宜請電洽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

故無法參加時請於3天前電洽：08-7663800#29003國立

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葉春鄉小姐辦理請假。

(六)准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，依實際參與天數，核予六個月

內補休一日，課務自理。

(七)檢附研習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含特殊學校、各國小含公立幼稚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